

2021 年度省下航道及港口维护项目

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根据黄石市财政局“开展 2022 年市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省下航道及港口维护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自评结果级别为优。其中执行率指标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0 分，效益指标得分 32 分，满意度指标得分 6 分。总分值 100 分，按照指标评价得分 90-100 为“优”（含 90）、80-89 为“良”（含 80）、60-79 为“中”（含 60），0-59 为“差”的评价标准，自评结果级别为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省下航道及港口维护项目 2021 年预算总额 375.6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金额 245.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金额 130.47 万元；2021 年支出总额 375.66 万元，其中使用当年预算资金 245.19 万元，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30.47 万元；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中心紧盯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以服务新港为主战场，以多式联运为重点，

以开发航运建设为着力点，以优化奖补资金兑现为抓手，奋发向上、求实拼搏，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为构建“双港驱动、四港联动”的现代港口物流体系，加快黄石现代港口城市建设做出了积极努力。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期值。由于部分奖补专项是由新港园区开发区财政与黄石市财政共同承担，新港园区开发区财政局因资金原因，难以兑现应由其承担奖补专项部分，导致服务对象企业无法按时全额拿到奖补专项兑现款。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做到专款专用。针对年初预算之外资金的收支，需与财政部门确认后同时变更绩效目标相关内容。做到收支与预算安排口径一致。

2、严格依据政策文件，认真审核受理申报材料，及时敦促补充相关要件，做好各类政策奖补审核和联合会审的组织协调工作，按照审核流程做好各类政策奖补流转管控协调工作，及时将政策兑现到位；广泛宣传解读各类奖补政策，做好各项申报服务工作；提高服务对象满意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目的

(1)依照有关港口物流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市港口及物流发展战略、中长期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

(2)统筹指导全市港口及物流产业科学发展，拟订全市港及物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落实

政府对港物流企业(园区)的奖补审核及兑现工作。

(3)统筹指导港口物流项目建设、运行维护。统筹协调推进现代港口城市建设。组织推进全市水运港、航空港、公路港、铁路港“四港”一体化建设及行业重大项目。

(4)统筹推进全市多式联运工作，积极参与运输结构调整，构建全市大港口、大物流体系，协调推进铁路、公路、航运、港口及多式联运物流通道的开通工作及平台建设。

(5)负责对市级立项及对上报省、部立项的港口、物流项目提出规划符合性意见。

(6)负责行业市场的培育工作，引导港口物流企业(园区)申报国家A级资质、示范企业、规上企业等工作，推进传统的港口物流企业向现代转型升级，指导并帮助港口物流企业开展对外合作和开拓市场。

(7)负责港口物流业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港口物流业人才智库建设，组织实施港口物流业课题研究及对外交流，负责行业相关协会的组织协调。

(8)负责全市港口物流行业协调服齐、信息统计工作、负责组织全市多式联运物流公共信息化平合的建设及运行管理。

(9)指导并推广全市港口物流行业及相关运输设备、运营管理标准化、智能化和绿色发展等相关工作。

(10)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2、年度绩效目标

制定全市港口物流发规划并组织实施；落实发放各项对企政府性补贴审核及兑现工作，发放奖补奖金；组织推进全市水运港、航空港、公路港、铁路港“四港”一体化建设

及行业重大项目；引导港口物流企业(园区)申报国家 A 级资质、示范企业等工作。

3、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属常年性资金专项，资金来源于省财政。2021 年市财政全年年初预算资金 245.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30.47 万元。资金投向及用途是弥补本单位人员及日常公用经费不足，用于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全年使用该项目资金 375.66 万元。

(二) 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接到黄石市财政局“开展 2022 年市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强化支出责任，并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组织专班对 2021 年度项目资金做绩效自评报告，并安排相关职能科室予以全力配合。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预算总额 375.1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金额 245.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金额 130.47 万元；2010 年支出总额 245.19 万元，其中使用当年预算资金 130.47 万元，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375.16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建立多式联运工作常态机制。每周召开多式联运工作例会，每半月向市政府上报多式联运工作进展情况专报，每月召开一次多式联运工作调度会。全年共组织多式联运月调度会 7 次，上报港口物流专报 9 期，起草黄石新港多

式联运示范工程相关文件 2 篇。建立健全便捷服务体系。黄石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成立以来，中心积极引导平台公司的规范化运营，督促其实现“一套班子、一个窗口、一票制”的一条龙服务，通过整合港口和地方铁路资源，争取国铁直供箱，实现多式联运各相关方聚集，为货主提供更为便捷的多式联运通道。三是全力协调推进铁水监管一体化和铁路应急能力提升。截止目前，水铁陆通关监管一体化站场升级改造工程，招标工作已经完成，预计 2022 年 3 月份进场施工。棋盘洲站场走行轨和龙门吊已全部整修完成并通过静、动态验收，其投入使用将极大提升铁路站场应急能力。四是黄石新港多式联运示范工程顺利通过国家验收。9 月 23 日，黄石新港铁水公联运示范工程通过交通运输部验收，获得专家组充分肯定。黄石新港多式联运高效快速便捷，体现了港口枢纽化、产业集群化、通关便利化、衔接无缝化、运营市场化的“五化”特点。

今年黄石新港散件杂吞吐量累计完成 1932.73 万吨，与去年相比增长 4% (2020 年散件杂吞吐量 1852.4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累计完成 44060TEU，同比减少 28% (2020 年集装箱吞吐量 61236TEU)。

全年铁水联运集装箱累计完成 12184TEU，308944.64 吨，其中散改集累计完成 6500TEU，190761.88 吨，集改散累计完成 5174TEU，118182.76 吨，箱转箱累计完成 510TEU；电煤散货全年累计完成 9780 车，678609.94 吨。

2021 年，中心积极开拓运输市场，航运新通道。全力组织协调好舟山—黄石江海直达船首航及两市战略合作。舟山—黄石江海直达船首航于 10 月 13 日启动，中心与舟山市港

航和口岸管理局签订《关于强化江海直达准班轮航线运营的合作框架协议》，打通江海联运信息互联互通大通道。10月19日，黄石—舟山江海直达暨水铁联运启程仪式圆满成功，这标志着黄石建设长江中游大宗商品铁水联运中心步入新征程。两地大宗散货江海直达航线的开通，能有效降低货物中转损耗、缩短运输时间、提升运输效率，形成黄石和舟山两港货运新的增长点。中心积极推进的江海直达、铁水联运工作多次受到市级领导批示肯定。在中心积极推动和政策引导下，班轮航线已由年初的1条江海联运线路，发展到现在7条航线，其中江海联运线路2条、长江内支线5条，已实现“天天班”。二是推动“黄石市水陆联运有限公司”筹建，弥补黄石航运短板。中心组织多轮航运公司组建可行性研究汇报会，深圳大学团队针对参与企业提出的意见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报告已经完成，公司组建方案明确。三是会同西塞山区跟踪推进盐田总部规划建设相关事宜。目前已经完成项目选址及《黄石市长江航运服务中心暨盐田港长江总部大厦概念方案》设计，三方合作协议正加紧修改完善。

2021年，中心以传化诚通公路港为重点，统筹推进港口物流项目建设。截止目前，传化诚通公路港一期已完工并投入运营，二期工程已开工建设。新港三期工程项目今年累计完成投资1.58亿元，约占年度投资计划的96%。黄颡口砂石集并中心项目水域码头完成全部钢管桩预制和6个泊位植桩。黄石综合保税区工程累计完成投资1.6亿元，厂区场地平整完成97%；保税加工区地基处理施工完成95%，加工区室外管网、仓库基础全面完成。二是落实省市重点项目包保

任务。中心每月安排专人定期走访包保项目龙翔创意园，持续跟进项目建设情况。目前该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5亿元，园区主体地面建筑、内部道路硬化及绿化工程均已全面完成，意向签约入驻企业达20多家。

2021年，“十四五”港口物流发展规划已于7月经市政府审核通过后正式颁布实施。中心以“十四五”规划为引领，全面指导推进港口物流发展工作。我中心认真做好黄石港由运输港向贸易港转型发展战略研究工作，保持与课题研究单位经常性联系，及时协助补充相关资料和数据，与研究人员共同开展现场调研，外出考察学习，借鉴国内外成功经验，结合实际深入研究。目前课题研究成果已通过国家级专家评审，课题研究任务圆满完成，入选市级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

2021年，中心优化奖补政策，提高兑现效率。为推进“无申即享、快速兑现”，提高奖补资金兑现效率，中心优化调整多式联运、班轮航线、千万奖补三项奖补政策。经过广泛征求意见、多轮修改完善，《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政策的通知》（黄政发〔2021〕2号）、《黄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班轮航线奖补政策的通知》（黄政发〔2021〕10号）和《黄石市2021年港口物流奖补政策实施细则》（黄港行发〔2021〕19号）文件相继出台。新政策采取“月度预付、季度结算”的兑付方式，简化兑现流程、压缩兑现时间、提高兑现时效，极大提高了港口物流企业满意度。我中心严格审核把关，落实惠企政策。根据新的奖补政策文件，修订与之相适应的实施细则和有关规定，调整制定了《关于港口物流奖补政策资金申报发放相关程序及时限的通知》，

进一步规范了奖补审核流程，明确责任与时限。截至目前，中心实际支付 10 项奖补资金（含预付）共计 2636.2 万元，其中：多式联运奖补 805.9 万元，班轮航线奖补 1338.7 万元，2020 年度现代物流及航运服务业奖补 491.6 万元。三是积极协调沟通，做好资金保障。针对未兑现奖补和奖补未划转资金，中心全程跟踪奖补资金的兑现落实，分别发函阳新县政府和新港园区管委会督促尽快兑现和拨付。通过积极协调，阳新县政府 406.5 万元奖补资金已拨付到位。

2021 年，中心围绕年度招商目标任务，中心领导外出招商 12 次，本地接待客商 51 次，先后与 22 家有意在黄投资企业接洽，达成投资意向 6 家，签约项目 2 家，注册项目 1 家，开工 1 家。

2021 年，中心主动与 13 家重点规上物流企业建立常态化联络沟通工作机制，以沟通促共享、以沟通强协作、以沟通带提升、以沟通优服务，通过实行专人月报制度，实现了信息交流和政策传导的畅通。每季度召开 13 家重点规上物流企业运营情况分析调度会，充分发挥政企沟通的桥梁作用和政策扶持引导作用。大力培育 A 级物流企业，引导企业规范化、现代化发展。今年共有湖北龙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黄石振华运输有限公司、湖北祥顺物流有限公司等 11 家企业成功授予 3A 级企业。截至目前，我市共有国家 A 级物流企业 42 家，其中 4A 级企业 14 家，3A 级企业 28 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全市所有的在建项目及航运都在陆续复工复产，但仍受到较大影响。通过各方努力，年底目标完成较好。今年黄石新港散件杂吞吐量累计

完成 1932.73 万吨，与去年相比增长 4%（2020 年散件杂吞吐量 1852.4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累计完成 44060TEU，同比减少 28%（2020 年集装箱吞吐量 61236TEU）。

全年铁水联运集装箱累计完成 12184TEU，308944.64 吨，其中散改集累计完成 6500TEU，190761.88 吨，集改散累计完成 5174TEU，118182.76 吨，箱转箱累计完成 510TEU；电煤散货全年累计完成 9780 车，678609.94 吨。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了获取项目实施效果和运行现状，我中心设计了与专项资金申报、进度、效率等相关问题的调查问卷，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共发出调查问卷 11 份，收回 11 份，最后汇总分析：基本满意及以上的服务对象占比 90%。比设定的目值低 96% 低 6 个点。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定值的主要原因是对奖补资金拨付的及时性、申请手续、发放标准等方面不满意。